

证券代码：430276

证券简称：晟矽微电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9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首席合伙人：余强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69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664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69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68,665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52,004 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9,263 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8 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42 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43	制造业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31	制造业	造纸和纸制品业
C57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G87	信息技术业	计算机应用服务业
C76	制造业	电器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76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G78	信息技术业	计算机应用服务业
C73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C57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

		电子设备制造业
C7110	制造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7,448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4,632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3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中汇不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已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000 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根据财政部对注册会计师职业保险的相关规定，中汇所购买的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符合其对从事上市公司、金融企业等高风险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投保要求，中汇的累计赔偿限额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 万元

—

3. 诚信记录

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总体情况等。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

受到刑事处罚 0 次

行政处罚 1 次

监督管理措施 2 次

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

受到刑事处罚 0 次

行政处罚 1 次

监督管理措施 2 次

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钱潇

签字注册会计师：钱潇、宋龙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黄莺

钱潇（先生）2004 年 4 月 27 日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 9 月 1 日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 7 月 12 日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17年2月1日开始为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宋龙（先生）2013年10月29日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年5月1日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3年7月15日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17年2月1日开始为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黄莺（女士）2017年3月31日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8月1日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4月9日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1年1月1日开始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钱潇先生：签署晟矽微电（430276）、灵信视觉（834110）、智子科技（835045）、瑞丰信息（871949）、掌中无限（836196）等11家挂牌公司。

宋龙先生：签署晟矽微电（430276）、灵信视觉（834110）、智子科技（835045）、季丰电子（870641）等7家挂牌公司。

黄莺女士：复核创远仪器（831961）、灵信视觉（834110）、智子科技（835045）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

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14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4 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 14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4 万元。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1 月 1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9日